# 长沙市委深改委会议审议通过《长沙市工商联深化改革方案》

11月12日下午，长沙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湖南湘江新区党工委书记、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副主任郑建新主持会议。

红网时刻讯11月14日讯（记者 李兵 通讯员 蔡峰）11月12日下午，长沙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湖南湘江新区党工委书记、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副主任郑建新主持会议。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委员出席，相关市领导和市直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长沙市工商联深化改革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并强调，做好工商联改革是一项政治任务，更是服务工商企业、助推经济发展的重要内容。要坚持政治方向，更广泛地凝聚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更优质地服务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要压实工作责任，协同推进改革，共同营造适合民营企业健康发展的良好环境。要提高改革效能，努力开创新时代工商联事业新局面。

为抓好《方案》制定，长沙工商联紧密围绕全国工商联、省工商联深化改革的具体内容，在学习借鉴兄弟省市工商联改革工作经验做法和总结提炼近年来市工商联创新工作成功经验基础上，开展深入调研，走访全市具有代表性的商协会和工商联执常委及企业家副主席副会长，多次专题研讨，先后征求全市9个区县（市）工商联和107家直属商协会修改意见，报市委统战部部务会议专题研究，书面征求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市财政局、市工信局、市民政局等多个部门意见，对意见进行认真研究、充分吸纳，并按市委深改办指导意见进行多次修改完善。

《方案》包括总体要求、改革组织体制、创新运行机制、改进工作方式、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精心组织实施等六个部分，共23条。根据《方案》，市工商联将从改革工商联会员制和代表制，优化领导机构成员结构，设置专门委员会，完善机关内设机构职能，推进工商联所属商协会改革，加强工商联所属商协会党的建设等六个方面进行组织体制改革。明确增强商会工作力量，推动商会组织覆盖全市各个行业和领域；探索建立乡镇、街道、社区、园区党组织成员兼任商会党组织成员制度，在国家级、省级园区成立园区商会，并实行全覆盖；探索组建产业链商会等新组织形态，完善对异地商会的归口管理体制；对贡献突出的商会给予表彰奖励等改革举措。

《方案》还明确，创新市县（区）工商联联动机制、创新宣传教育、创新平台建设和协同机制、境内外经济交流合作机制、商会基层组织工作机制和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主体作用发挥机制等六大工作机制。提出推动公、检、法、司机关挂牌成立“服务民营经济办公室”， 建立政会银企四方合作机制，开展“百家商会千户企业招商大行动”，开展商协会监管体系建设试点，建立商协会退出机制等创新工作举措。

在改进工作方式方面，《方案》提出要推动深化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密切联系企业和商协会、推进“智慧工商联”建设。

红网2020-11-14